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170　证券简称：汉得信息　公告编号：2026-005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1,022,942,0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汉得信息	股票代码	3001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福东	卢娅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汇联路33号	上海市青浦区汇联路33号	
传真	021-59800969	021-59800969	
电话	021-67002300	021-50177372	
电子信箱	FUDONG.LIU@HAND-CHINA.COM	investors@vip.hand-chin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业务总览

公司作为企业级数智化产品和解决方案综合服务供应商，专注为大中型企业提供全方位全场景的数字化智能化产品和解决方案，涵盖企业运营管理数字化智能化软件产品、解决方案、咨询规划及实施交付服务。秉承“以数字化智能化技术赋能企业运营管理，为客户创造价值，构筑核心竞争力”的使命，以客户为中心，紧跟企业管理数字化智能化的需求，链接企业管理与数字化智能化新技术，为客户提供各个业务领域的场景化产品和解决方案，随着数字化智能化成为企业运营的核心要素，行业发展前景广阔，为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和持续创新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立足中国，服务全球，在全球80多个国家和地区累计为超7,000家全球各个行业头部企业客户提供服务，覆盖制造、物流、大消费、金融、能源、电信等多个行业领域。公司全球化服务网络，在国内以上海为总部，西安为第二总部，设有包括深圳、北京、广州、武汉、成都、大连、天津、无锡，南京、青岛、长沙等办事机构，形成全国化服务网络；在海外公司积极拓展海外业务，设立了日本、新加坡、美国、印度、欧洲、印尼、墨西哥等境外一级/二级子公司，为诸多优秀客户的全球化战略提供覆盖全球全业务链条的数字化智能化服务，帮助客户全球化战略落地，构筑全球竞争力。

公司专注于目标客户群体的数字化智能化服务，以客户为中心横向拓展能力覆盖面，纵向聚焦行业提升竞争力，并逐步延伸扩大客户及区域覆盖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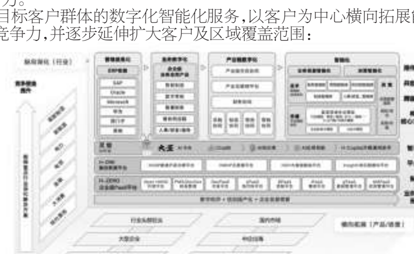

(1)横向拓展产品和场景，陪伴客户跨越周期，构建核心竞争力

随着企业发展和技术的进步，信息技术是企业业务运营不可或缺的战略组成部分。在历经多年管理信息化、业务数字化和产业链数字化的沉淀的基础上，企业数字化智能化的需求层次在不断升级，需求的范围也不断扩大。伴随技术的进步，科技革命进入产业爆发期，以算力、算法、数据驱动的智能化升级已是必然的发展规律趋势。在国家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的顶层系统化的规划设计和引领下，以“人工智能+”行动打通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的增长路径，推动数字中国从工程建设走向生产力重构，推动产业升级将技术转化为有竞争力的产业和产品，各行业领先企业作为承载这一转变的重要载体，数智化升级迎来重要的爆发窗口期。

公司顺应市场和客户的需求，紧跟时代和技术发展趋势的变化，沉淀积累三大能力平台：企业级PaaS平台H-ZERO、大数据应用能力平台H-one、AI应用能力平台灵猿-大圣，赋能企业战略智能化平台化发展的需要，陪伴客户共创共赢，跨越周期，构建核心竞争力。

(2)纵向深化行业解决方案，提升竞争壁垒

公司聚焦所服务的企业客户的重点行业，包括制造业、大消费、金融、供应链、电力、电信纵向深化产品和解决方案服务能力。聚焦重点行业头部客户需求，利用公司已经积累的客户数量规模，围绕行业关键业务场景不断深化产品功能及解决方案，以此带来行业技术优势和效率优势，构筑并不断提升竞争壁垒。

(3)立足中国，服务全球，拓展新的市场和客户

公司以服务各行业排名靠前的领先企业为主，利用在头部企业积累的方案及经验，能够较好形成行业标杆最佳实践，在优势行业逐步拓展。

随着中国品牌崛起，中企出海已成为趋势，数智化是中国企业全球化战略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公司为广大企业客户提供相应产品与解决方案服务支持全球化发展。

2、主要业务分项说明

公司以全球化布局、自主技术驱动、全场景覆盖为核心竞争力，形成了横向覆盖制造、营销、财务、供应链各个业务领域管理应用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纵向涵盖PaaS平台+数据应用+AI智能化应用的平台化智能化能力赋能体系，涵盖企业数字化所需的“管理应用+数据应用+AI智能化应用+PaaS平台”。

2025年，公司在“数字化筑基，AI释潜能”的经营理念指导下，基于大量优质客户需求驱动的应用场景、公司专业的业务顾问与产品平台能力，以及各种技术、AI大模型与产品构成的合作伙伴生态体系，三位一体形成了公司在AI时代的全新业务模式。分析研判了各业务板块的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在自主产品化转型的基础上，顺应企业数字化智能化需求，确立了AI智能化应用、企业级PaaS平台、数据平台业务为公司级战略新兴业务板块，公司对三块新兴业务保持战略投入，推动市场化拓展，目前取得可喜的进展。

公司平台、产品、服务与AI的高度融合，全球市场的稳步拓展，共同构成公司现阶段的核心发展方向。通过“平台+产品+服务”融合模式，通过自主平台和AI智能化能力赋能，公司自主产品和服务体系与AI技术的深度融合，进一步加持自主产品业务板块“产业数字化”、“财务数字化”，同步巩固提升传统业务板块“泛ERP”“ITO外包”的交付质量和交付效率，持续构建AI智能化时代的深度竞争力。

各业务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1)AI智能化应用业务

公司将AI智能化应用业务定位为首要战略新兴业务板块之一，秉持“数字化筑基，AI释潜能”的经营理念，坚持B端AI应用综合服务商的定位，始终以客户和技术为最大的力量来源，将近30年的IT实践经验与业务场景，转化为AI时代的“MCP”“Skills”以及个性化服务模型，助力企业在不确定性中找到发展的能量守恒点，助力企业数字化智能化升级，助力AI的应用与落地。公司在AI智能化应用产品研发、市场开拓和商用化落地持续战略投入加持下，AI智能体应用业务收入快速增长，是公司业务增长的主要动力来源之一。

公司聚焦B长链条强弱规则并存的复杂业务场景，基于企业已有的数字化资产，通过公司AI产品和服务体系，构建以下：

AI原子能力资产：以API、算法、MCP等形式，沉淀企业丰富的原子能力库，承载企业的规则、经验及偏好，运用AI技术的同时也满足企业规则约束。

AI数据资产：打好数据基础，构建和积累企业业务对象业务关系的定义及描述数据资产库，数据作为AI生产资料构建企业级AI应用。

帮助企业构建和积累AI资产，完成数字资产到AI资产的跃迁，通过AI技术快速高效的在复杂业务场景找到最优解决方案，构建人机融合共敏捷企业，帮助企业持续磨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完善“得灵”B端AI应用产品/服务体系：

应用层：“灵手”AI业务智能体系列：制造、营销、财务、供应链、人事、综合运营等企业各个业务领域业务场景AI智能体/智能专家，诸如智慧导购、智能客服、智能物流调度、财务共享精灵等智能体已率先在头部客户实际场景中落地。工具层：“灵猿”大圣AI中台工具系列，为B端而生的AI PaaS平台和开箱即用基础应用。是企业快速驾驭大模型的利器，能够帮助企业快速接入多模型，通过预置成型应用组件+丰富的AI编排功能，支持企业高效搭建个性应用，并提供一整套满足B端管控要求的管理工具。进一步发布汉得企业级大模型训练与管理平台“灵炼”（H-AI TrainHub），为企业提供企业级一站式模型训练与管理平台，覆盖数据集管理、算力管理、模型精调、推理部署与评测等端到端能力，专注性能与安全保障，全面支撑企业AI模型开发与落地。

模型层：“灵睿”垂直模型系列，公司在若干行业领域构建垂直业务的专业模型，包括物流/锂电/矿山等多个行业垂类模型，逐步推出商用。公司在自主PaaS平台H-ZERO之上，基于DeepSeek-Coder模型和H-ZERO平台的源码训练代码大模型-飞码，为企业加持代码智能辅助能力。

服务层：“灵策 ”配套服务系列：打造企业个性化的数字大脑，是企业智能化转型的刚需，也是公司在AI业务未来的重要战略方向，将利用自身经验为企业提供AI咨询规划、企业私有模型训练、AI应用定制开发的系列服务。公司经过数年的研发及实践，已形成完整的能力，且在特定业务领域已经成功训成垂直模型并商用。

(2)企业级PaaS平台业务

公司企业级PaaS平台H-ZERO是公司战略锚点，是公司保持战略开拓和投入的首要战略新兴板块之一，基于统一的企业级PaaS平台作为数字化智能化底座，帮助客户构建企业原子应用能力，“筑牢数字化之基”。

H-ZERO作为所有应用产品的通用基础架构。所有常见的公共功能均以微服务组件的形式，在H-ZERO上统一开发与供应，能够缩短新产品的孵化周期。同时，作为项目交付的工具，统一架构设计，统一开发规范与统一技术平台显著提升了交付效率。此外，企业客户可快速将其组合以实现各种商业场景，高效便捷地落实产品开发与业务需求，迅速实施数字化，并避免在数字化过程中浪费时间做无用功。此外，透过模组化设计与开发，H-ZERO具备强大的扩展性与可组合性，让企业能轻松扩展并定制其业务需求。

在企业自主可控IT创新举措大背景下，公司的企业客户构筑自己特有的数字化应用的趋势愈发明显，需要强健稳定的技术底座来支撑，H-ZERO的“系统管理平台+技术开发平台”的定位越来越符合许多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技术底座的需求。公司顺应市场变化，将H-ZERO进行商业化，并将其定位为未来整体能力的关键中枢进行开拓发展，同时正积极将H-ZERO拓展至海外市场，将其作为公司“产品出海”的重要抓手，作为全球化战略的一部分。

(3)数据应用业务

在数字中国战略的指引下，数字技术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构建科技、数字、与产业三位一体的发展新范式，是培育新质生产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然选择，三者构成了一个有机整体，形成“科技驱动数字，数字赋能产业，产业反哺科技”的良性闭环。

数字要素是连接科技与产业的关键枢纽，深度赋能产业转型。在科技驱动下，全国一体话算力网是算力成为普惠资源，数据要素市场激活了沉睡的数据资产。通过“人工智能+”行动，数字技术被系统性注入传统产业与新兴产业，推动期实现效率提升、模式创新月价值链攀升，加速产业向智能化、融合化转型。

数据作为核心生产要素的战略地位越发重要。在政策层面，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指引，推动算力、算法、数据三位一体的供给体系建设，数据要素融入经济社会发展的探索逐渐加速，数据要素“入表”作为数据资产标志着数据要素成为支撑数字经济重要的生产资料；在企业内部应用，企业在数智化转型过程中，数据要素成为企业的核心资产，对自身经营能力的重要性越来越明显，智能化时代，数据是AI的“生产资料”，企业加强数据治理和数据开发的投入越发重要。

公司定位数据要素行业上游，提供覆盖数据全生命周期的管理服务及赋能体系。聚焦主数据、数据治理、数据运营及智能技术融合四大核心领域，基于自研的H-One融合数据平台构建一站式解决方案。整合数据开发、资产化、分析及运营能力，获DAMA、DCMM、信通院等权威机构认证，并入选IDC DataOps最佳实践案例。通过行业场景化应用（如智能制造、数字营销），帮助企业释放数据潜能，加速业务价值转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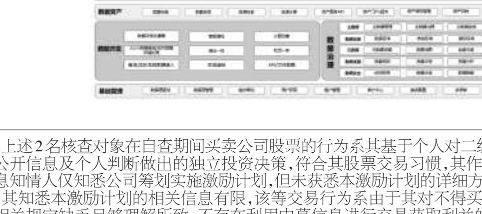

(4)产业数字化业务

产业数字化是通过新一代数智化技术重构供产销产业链全要素、全流程、全场景，以流程和数据驱动效率提升、成本优化和模式创新，最终实现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升级的核心路径。公司以“数字化+AI赋能+端到端能力覆盖+行业垂直深耕”为特色，通过技术融合与数据驱动，持续释放产业链协同价值，支撑企业竞争力跃升。公司聚焦智能制造、数字营销、智协供应链三大业务板块，通过自研技术体系与行业深耕，构建覆盖企业生产、营销及供应链管理的数字化智能化解决方案，为企业提供全链路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方案，助力客户提升核心竞争力。

(5)财务数字化业务

公司财务数字化业务聚焦大型企业集团需求，为满足大型企业集团财务管理需求而生，以“经营管控+财务运营+共享服务+数字平+AI赋能”核心能力为支撑，提供全链路业财一体化解决方案。通过自研智慧财务套件（涵盖费用控制、资金管理、税务管理、共享服务等模块），实现业财数据贯通与流程自动智能化，优化核算效率，并构建集团级财务共享体系，降低运营成本。帮助企业优化业财衔接质量、提升核算效率、加强成本控制及风险控制，帮助企业实现业财资源的整合与共享。

(6)泛ERP业务

公司泛ERP业务主要基于国内外顶级厂商的成熟ERP套装软件为基础，通过咨询规划实施服务帮助企业实现信息化升级，覆盖ERP、CRM、HRMS等核心模块，提供从需求分析到系统落地的端到端解决方案。依托与国内外顶级ERP厂商的深度合作，公司继续加大自主产品研发力度，自主产品与ERP融合形成了各个业务域自主可控完整的产品与解决方案，能够为企业在该领域的自主可控起到非常重要的作用。公司持续融合自主产品能力，构建覆盖财务、供应链、人力资源等领域的国产化自主可控方案，有效支持企业完成自主可控的战略诉求，提升数据安全与系统自主可控性。未来将进一步聚焦自主可控深化与全球化服务能力升级，助力中国企业实现数智化与国际化协同升级。

(7)IT外包业务

公司IT外包（简称ITO）业务能够为客户提供包括运维支持、软件外包、离岸开发等服务，具体涉及：

1)运维支持业务

公司依据业内先进理念，探索并发展出成熟运营管理体系，拥有整套自主研发的智能运维管理平台，形成完备的运维管理标准和严谨的运维服务流程，建立形成全球化区域化运维服务体系。公司提供全面的运维管理服务，涵盖基础架构服务、系统级服务和应用级服务。主体内容包括云运维、基础架构托管、7*24小时监控、系统巡检、系统优化、升级服务、数据服务、应用系统运维、运维体系规划和运维管理工具实施等多种服务体系。

2)软件外包业务

软件外包业务是公司基于实施服务业务开拓的衍生业务，具体来说分为IT人力外包和开发测试外包，为企业提供高效的通用技术资源，提供高效的开发测试服务。

3)离岸/近岸开发业务

离岸/近岸开发是指国外客户将其软件开发工作的部分或全部对外发包，公司离岸/近岸开发业务主要集中在日本市场，通过日本子公司直接承接外包业务并依托公司拥有的技术开发队伍，根据客户要求提供专门的场地和专业化团队，帮助客户提高生产效率，并有效减少其运营开支，进而为客户提供符合客户信息安全标准和更具可预测性的IT服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6,781,225,257.26	6,254,346,573.20	8.42%	5,963,202,41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51,287,922.62	5,111,175,647.64	10.57%	4,847,829,429.69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3,415,369,690.98	3,235,150,721.11	5.57%	2,979,698,87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598,784.09	188,391,916.49	20.28%	-25,380,32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0,731,455.32	137,272,361.59	38.94%	-83,393,03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474,713.41	331,954,214.18	44.44%	218,663,826.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9	21.05%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9	15.79%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1%	3.79%	0.42%	-0.5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41,574,100.14	832,980,248.55	864,404,680.55	976,410,66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259,078.84	49,747,584.32	60,231,184.70	81,360,93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478,278.88	46,835,159.09	54,237,631.23	55,180,386.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587,363.35	82,093,801.47	61,143,082.91	433,825,192.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8,7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9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迪清	境内自然人	5.20%	53,139,426.00	39,854,570.00	不适用	0.00
范建震	境内自然人	4.21%	43,025,495.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1.64%	16,807,776.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7%	16,086,685.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9,371,300.00	0.00	不适用	0.00
黄益全	境内自然人	0.79%	8,053,807.00	6,040,355.00	不适用	0.00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	境外法人	0.67%	6,890,300.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5,912,600.00	0.00	不适用	0.00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53%	5,422,300.00	0.00	不适用	0.0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46%	4,717,237.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获悉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5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华夏银行青浦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4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保函、贴现等）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之《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2、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5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3、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5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战略发展需要，为 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核心竞争力和技术创新水平，更好地帮助企业实现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20%，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之《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4、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5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以当时总股本984,845,711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的529,690股后的股本984,316,0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8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7,247,169.01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已于2025年5月23日完成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之《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

5、2025年8月2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员工代表大会，完成了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之《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6、2025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 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 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公司将充分考虑现有股东利益及境内外资本市场情况，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内择机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之《关于筹划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陈迪清

证券代码：688726　证券简称：拉普拉斯　公告编号：2026-014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6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管理。公司就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即2025年9月26日至2026年3月25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及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已登记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申请查询核查对象于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已出具《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内，有2名核查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上述2名核查对象均不属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上述2名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部分发生在知悉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前，部分发生在知悉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后。经核查，并结合其出具的书面说明及交易记录，上述2名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系其基于个人对二级市场交易行情、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判断做出的独立投资决策，符合其股票交易习惯，其作为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仅知悉公司筹划实施激励计划，但未获悉本激励计划的详细方案及具体的实施时间，其知悉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有限，该等交易行为系由于其对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期间等相关规定缺乏足够理解所致，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获取利益的主观故意，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上述2名核查对象从未向任何人员泄漏本激励计划的信息或基于此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

为确保本激励计划的合法合规性，出于审慎性原则，上述2名核查对象作为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公司本次获授权益的资格。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筹划本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文件的规定，严格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公司已将参与本激励计划的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决策讨论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公司未发现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特此公告。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88726　证券简称：拉普拉斯　公告编号：2026-013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4月13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砾田路2号开沃大厦A栋17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94,355,73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94,355,73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3.279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3.279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林佳继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4,205,485	99.8408	121,441	0.1287	28,809	0.0305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4,193,685	99.8283	133,241	0.1412	28,809	0.0305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4,193,685	99.8283	133,241	0.1412	28,809	0.0305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8,183,053	98.1970	121,441	1.4573	28,809	0.3457
2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8,171,253	98.0554	133,241	1.5989	28,809	0.3457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8,171,253	98.0554	133,241	1.5989	28,809	0.345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议案2、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2、议案1、议案2、议案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议案1、议案2、议案3涉及回避表决，但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均为非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程兴、廖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88658　证券简称：悦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5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子公司YKYY026注射液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临床试验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北京悦康科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康科创”）、杭州天龙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天龙”）于近日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NMPA”）核准签发的关于YKYY026注射液用于预防带状疱疹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公司将开展本品I期临床试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临床批件主要内容：

1、药品名称：YKYY026注射液

2、受理号：CXSL2600048

3、通知书编号：2026LP01122

4、申请适应症：预防带状疱疹

4、申请人：北京悦康科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天龙药业有限公司

5、申报阶段：临床试验

6、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1月9日受理的YKYY026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在≥40岁人群中开展预防带状疱疹的临床试验。

二、药物的其他情况

YKYY026注射液是悦康科创和杭州天龙共同自主开发的一款编码水痘-带状疱疹病毒（VZV）gE蛋白抗原的mRNA疫苗，用于预防带状疱疹。

YKYY026注射液是基于gE蛋白设计的全新mRNA序列，采用自主知识产权的突变位点组合，结构新颖、免疫原性强；采用基于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YK-009阳离子脂质的LNP递送系统，递送效率高、安全性好。核心序列专利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发明专利授权，并同步完成了国际专利申请，公司享有全球独占权益。临床前研究结果显示，YKYY026注射液能够激发高效的gE特异IgG抗体、VZV特异性抗体以及对带状疱疹预防更重要的CD4+T细胞免疫反应，而且免疫效果持久，在非人灵长类上免疫应答能够持续420天以上，安全性良好。临床前研究成果已经在国际高水平杂志《Advanced science》发表。

该产品已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FDA”）临床试验批准，具体内容详见《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子公司YKYY026注射液获得FDA临床试验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三、风险提示

1、本品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新药临床试验是公司新药研发的阶段性成果，但药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风险高，药品审评审批时间、审批结果及后续研究进程、研究结果和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2、根据药物研发经验，临床试验研究存在一定风险。若该药物进入临床试验阶段，临床试验进展及结果受到（包括但不限于）试验方案、受试者招募情况、临床试验的安全性和/或有效性等问题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药物的研发及注册进度，并根据研发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88658　证券简称：悦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4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子公司YKYY025注射液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临床试验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北京悦康科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康科创”）、杭州天龙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天龙”）于近日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NMPA”）核准签发的关于YKYY025注射液用于预防呼吸道合胞病毒（RSV）引起的下呼吸道疾病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公司将开展本品I期临床试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临床批件主要内容：

1、药品名称：YKYY025注射液

2、受理号：CXSL2600066

3、通知书编号：2026LP01121

4、申请适应症：预防呼吸道合胞病毒（RSV）引起的下呼吸道疾病

4、申请人：北京悦康科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天龙药业有限公司

5、申报阶段：临床试验

6、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1月9日受理的YKYY025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开展预防呼吸道合胞病毒（RSV）引起的下呼吸道疾病的临床试验。

二、药物的其他情况

YKYY025注射液是悦康科创和杭州天龙共同自主开发的一款编码呼吸道合胞病毒F蛋白融合前构象（pre-F）的mRNA疫苗，用于预防呼吸道合胞病毒（RSV）引起的下呼吸道疾病。

YKYY025注射液是基于pre-F蛋白设计的全新mRNA序列，采用自主知识产权的突变位点组合，表达高效、抗原结构稳定、免疫原性强。该项目采用基于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YK-009阳离子脂质的LNP递送系统，递送效率高、安全性好。核心序列专利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发明专利授权，并同步完成了国际专利申请，公司享有全球独占权益。临床前研究结果显示，YKYY025注射液能激发高效的pre-F特异结合抗体，诱导的针对RSV的中和抗体水平显著优于同类疫苗，免疫效果持久，棉鼠中持续224天以上，小鼠中持续301天以上，同时展示出对 RSV A及B亚型病毒株良好的免疫反应，动物模型的攻毒试验显示出优异的保护效果；YKYY025注射液安全性良好，无疫苗相关性呼吸道疾病（VAERD）风险。临床前研究成果已经在国际高水平杂志《Moleculer therapy》发表。

该产品已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FDA”）临床试验批准，具体内容详见《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子公司YKYY025注射液获得FDA临床试验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三、风险提示

1、本品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新药临床试验是公司新药研发的阶段性成果，但药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风险高，药品审评审批时间、审批结果及后续研究进程、研究结果和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2、根据药物研发经验，临床试验研究存在一定风险。若该药物进入临床试验阶段，临床试验进展及结果受到（包括但不限于）试验方案、受试者招募情况、临床试验的安全性和/或有效性等问题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药物的研发及注册进度，并根据研发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9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第四期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第四期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内部公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示情况对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2026年3月24日，公司在内部网站公示了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时间为2026年3月24日至4月2日。公示期间，公司任何部门、下属单位或个人均可通过书面或通讯等方式向公司反映公示激励对象情况和存在的问题。

公示期间，公司未收到对公示激励对象的任何异议。

二、核查意见

1. 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均为实施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技能等骨干人员，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外部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2. 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3. 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4. 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均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5. 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均符合《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列入公司第四期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修订稿）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说明。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1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民士达披露2026年一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士达”，证券代码“920394”）于2026年4月13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了《2026年一季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报告期末（2026年3月31日）	上年期末（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比上年期末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89,016,521.18	1,044,944,432.02	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3,145,550.79	812,565,797.68	3.7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17%	19.6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0.98%	20.52%	-
	年初至报告期末（2026年1-3月）	上年同期（2025年1-3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11,587,041.15	115,085,499.96	-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79,753.11	30,550,526.07	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445,063.16	29,837,167.86	-8.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46,395.59	28,289,433.74	52.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1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69%	4.1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32%	4.08%	-

民士达《2026年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2026年4月13日北京证券交易所（https://www.bse.cn/）的相关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14日